

# 宣城综合保税区 项目建设简报

(2021 年第 11 期)

宣城综合保税区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4 日

本周项目公司在宣城综合保税区创建指挥部办公室指导下，重点围绕征地拆迁、林地报批、项目融资、项目招标、招商引资等工作开展，现将本周项目进展情况汇报如下：



一、市长何淳宽率队赴浙江省海港集团考察调研。10月19日上午，市长何淳宽率队赴浙江省海港集团考察调研，副市长宁伟，市政府秘书长盛浩，有关副秘书长，宣州区政

府和市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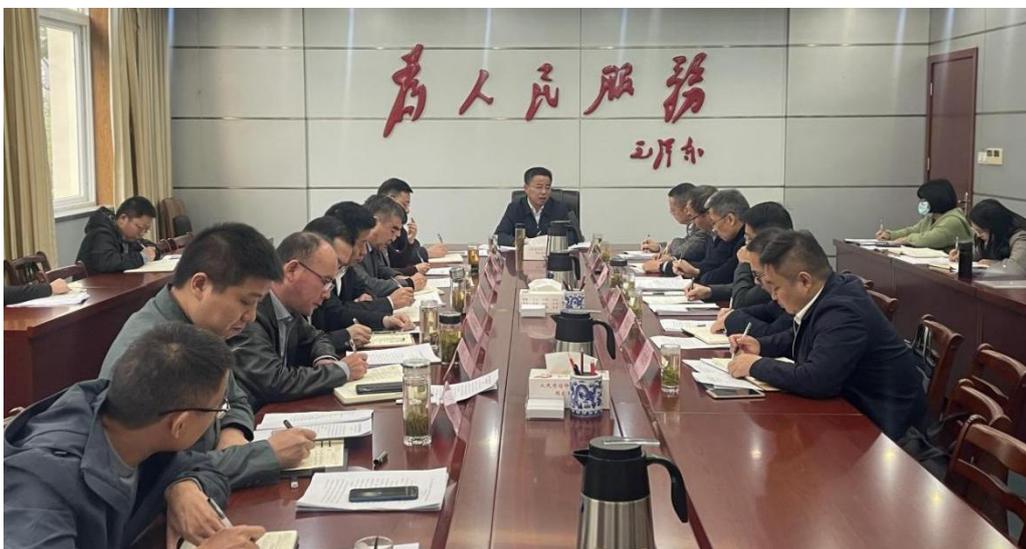
浙江省海港集团旗下的宁波舟山港公司货物吞吐量连续 12 年位居全球首位，集装箱吞吐量位居全球第三。何淳宽一行与该集团总经理陶成波等座谈，就加快推进港口桥国际物流产业园、宁波舟山港宣城国际陆港等项目建设进行了深入沟通。何淳宽表示，我市将全面落实双方战略合作协议，加快土地征迁和合资公司组建进度，确保宣城国际陆港项目年内开工、铁海联运班列顺利开通。希望双方结合宣城综合保税区联动发展，积极探索关务、港务、船务就地化一体化建设，持续推进深度合作，着力打造皖浙合作示范项目。

**二、副市长余宏汉主持召开宣城综保区和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专题调度会。**10 月 21 日下午，副市长余宏汉主持召开宣城综合保税区和宁波舟山港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专题会议，研究综保区和国际陆港项目当前工作及下一步工作部署。市政府办副秘书长杜圣初，宣城综保区创建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市商务局局长黎斌，市铁路（机场）建管中心主任张斌，宣州区政府副区长汪海洋及相关市直单位分管负责人等参加会议。

会议听取了创建指挥部办公室对项目总体进展等情况的汇报；听取了项目公司对规划设计、融资、招投标、征迁等进展情况及下一步工作的汇报；听取了市资规局对项目土地报批、供地等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林业局对项目林地报批进展等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市住建局对项目周边市政道路建设等情况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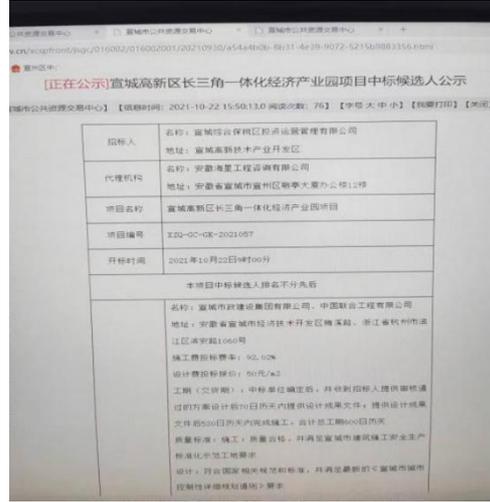
汇报；听取了市铁路（机场）建管中心对巷口桥铁路物流基地等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区政府对项目推进相关情况及下一步工作等情况的汇报。

余宏汉对宣城综保区及国际陆港项目取得的阶段性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并指出，各部门要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坚定不移的把工作推进好、落实好，实现阶段性目标，为实现长远发展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余宏汉要求，各部门要抓紧对照阶段性工作目标，有效推进各项工作落实，林地、土地报批，征地拆迁等工作要同步推进，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流程。在阶段性目标工作进展上要倒排工期，要创新调度机制，采用现场调度，综保区争取在 11 月下旬正式开工建设，确保 12 月底之前国际陆港一期项目能够开工建设。



三、宣城综保区项目起步区一期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已顺利开标。10 月 22 日上午，宣城综保区起步区一期（宣城高新区长三角一体化经济产业园）EPC 总承包项目在宣城市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顺利开标。通过评标专家综合评审，最终确定宣城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目前中标候选人已挂网公示。



#### 四、宣城综保区项目起步区征迁补偿首批费用已支付。

根据宣城市征管办批复的《关于要求宣城综合保税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直接支付至宣州区财政账户的批复》（宣征管办〔2021〕34号）及创建指挥部办公室批复的《关于〈拨付宣城综合保税区起步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的批复》（宣商〔2021〕149号）文件要求，综保区项目公司将项目第一笔土地房屋补偿款4500万元支付到宣州区财政账户，由区征管局监督使用。

#### 宣城市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文件

宣征管办〔2021〕34号

##### 关于请求宣城综合保税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直接支付至宣州区财政账户的批复

宣州区征管局：

10月15日报来《关于请求委托支付宣城综合保税区（起步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的请示》（宣区征〔2021〕110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为加快项目土地房屋征收工作，保障项目资金尽快拨付到位，同意你局请示，由宣城综合保税区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将该项目第一笔土地房屋补偿款4500万元直接支付到宣州区财政账户，后续征迁资金继续按以上路径拨付。请你局做好该项目的资金监管工作。



- 1 -

#### 宣城市商务局文件

宣商〔2021〕149号

##### 关于《拨付宣城综合保税区起步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的批复

宣城综合保税区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拨付宣城综合保税区起步区项目征迁补偿款的请示》（宣综保区公司〔2021〕15号）收悉。经研究，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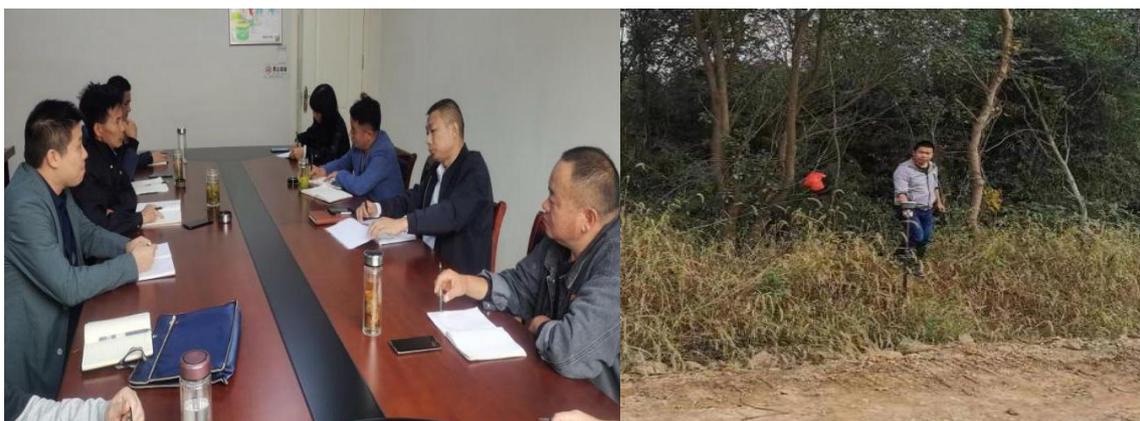
一、原则同意你公司递交的《关于拨付宣城综合保税区起步区项目征迁补偿款》请示。

二、请你公司做好征迁补偿款的拨付和管理监督工作，严格依法履行征迁补偿款使用相关条例按照征收进度拨付，做到专款专用。

三、请你公司做好征迁补偿款台账，严格按照征迁范围内的房屋数量和居民数量，及时足额支付补偿费用，落实好

五、宣城综保区项目起步区土地征收协议签订中。养贤乡政府正在积极开展征迁地块各农户土地征收协议签订工作，并根据协议及时完成分户付款等后续征收工作。

六、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一期征地范围定界放线工作已顺利完成。10月18日，区征迁办、敬亭山办事处、敬亭村、综保区项目公司相关负责人就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一期地块征收工作进行对接沟通。10月19日，综保区项目公司会同敬亭山街道办事处、敬亭村负责人完成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一期征地范围定界放线工作。



七、宣城国际陆港项目林地组卷材料已完成。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一期林地报批材料经区林业局审核已组卷报送至市林业局，待市林业局审核后及时上报省林业厅审批。

八、宣城国际陆港项目一期用地预审已批复。在创建指挥部办公室大力协调及相关部门大力支持下，10月20日，综保区项目公司已取得市资规局印发的《宣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安徽宣城国际陆港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函》（宣自然资规函〔2021〕508号）批复。

# 宣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宣自然资规函〔2021〕508号

## 宣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安徽宣城国际陆港工程项目用地预审意见的函

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根据《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68号)、《自然资源部关于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的通知》(自然资规〔2019〕2号)、《安徽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工作的通知》(皖自然资管函〔2020〕34号)等规定，我局受理了安徽宣城国际陆港工程项目用地预审申请，相关预审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用地位于宣城市敬亭山办事处敬亭村，已取得备案(项目代码2110-341802-04-01-554970)。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土地供应政策，符合《宣城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完善)，不涉及永久基本农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二、该项目用地面积6.5510公顷，均为农用地(其中耕地5.1588公顷)。项目单位应本着节约和集约用地的原则，在符合

---

报：宣城综合保税区创建指挥部办公室

抄：区委办、区政府办、高新区管委会、市国控集团

---

宣城综合保税区投资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5日印发

---